

法銀巴黎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0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71 樓之 1

電話：(02)7718-8188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法巴顧字第 1040286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法巴百利達俄羅斯股票基金 (PARVEST Equity Russia) 取消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暫停台灣投資人之新申購交易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謹通知本公司代理之法巴百利達俄羅斯股票基金 (Parvest Equity Russia) 因國人投資比重未達主管機關規定的 50% 上限，取消將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暫停台灣投資人之新申購交易。

正本：澳盛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(理財商品部)、台灣中小企業銀行、花旗(台灣)商業銀行、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、華泰商業銀行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銀行、陽信商業銀行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、台灣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行、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匯豐中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萬寶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先鋒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東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人壽保險

股份有限公司、康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銀行、板信商業銀行、匯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人壽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寶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英屬百慕達商中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德盛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網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向威國際聯合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長 季 崇 慧